

证券代码：837034

证券简称：爱索能源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晶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名李晶、赵理、李琛、杜丙同、许未晴为候选董事，均为连选连任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6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暨修改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，原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51 号 A 座 116 号，拟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D 座 23 层 2301 号，住所变更导致章程相应条款的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7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10: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，审议上述议案（一）、议案（二）及《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爱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3 日